

周口市人民政府

行政复议终止决定书

周政复终〔2024〕243号

申请人：张某某

被申请人：周口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申请人张某某不服被申请人周口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不予受理其提出的退休申请提出的行政复议申请，本机关依法予以受理，行政复议期间，申请人主动撤回行政复议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第四十一条第（一）项的规定，行政复议终止。

2024年5月15日